

# 惠州市教育局

---

## 关于举办第十六届（2021年）惠州市职业院校教师优秀论文评比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局，市直各职业院校：

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总结教育研究成果，提高广大教师的教育教学理论素养和教育科研能力，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第十六届（2021年）全市职业院校教师优秀论文评比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评对象

全市各职业院校教职工。请各学校积极组织校内论文评比活动，并做好论文的筛选把关工作。每所学校报送论文总数不超过40篇，每位教师参赛论文不超过2篇。

### 二、参评要求

（一）论文选题范围：职业教育发展研究、教法研究、学校建设、专业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师德师风建设、学校管理、教育教学管理、教材改革、课程改革、德育工作、班主任工作、招生与就业指导、校企合作、现代学徒制、安全教育及各学科教学论文等。

(二) 论文应论点明确，立意新颖，逻辑严谨，立足实际，着力创新，篇幅一般控制在 3000-5000 字以内。论文必须原创，严禁抄袭，最好独立创作，每篇论文的作者最多不超过两位。

(三) 已参加过市级及以上教育机构论文评比活动的论文和 2021 年以前发表过的论文，不列入本次活动评比范围。不接收外文论文。

(四) 论文电子版一律采用可编辑 word 文档，文件名以“姓名+论文题目”的形式命名。作者的单位和姓名署在论文标题下，其他地方不再出现作者信息及简介。

### 三、报送时间

请各学校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以学校为单位将参赛论文及论文一览表（见附件）电子版发送至我局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科邮箱 [hzjygzkl@huizhou.gov.cn](mailto:hzjygzkl@huizhou.gov.cn)。逾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何建文。联系电话：2286360。

附件：学校送评论文一览表

